

#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1994年国家预算执行情况 和1995年中央及地方预算的决议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经过审议并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国务院提出的1995年中央预算,批准财政部部长刘仲藜代表国务院所作的《关于1994年国家预算执行情况和1995年中央及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

会议同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在审查报告中对实现1995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提出的各项建议。会议要求各级政府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维护中央和地方预算的严肃性,强化预算约束。在预算执行中,要切实实行适度从紧的财政政策,努力开源节流、增收节支,严格依法治税,强化收入征管,把依法该收的税都收上来,争取全国财政收入有较大的增长。中央预算超收的收入,必须拿出一部分用于弥补赤字;地方预算超收的收入,也要拿出一部分用于解决财政遗留问题。各级领导干部要牢固树立全局观念,齐心协力,扎实工作,艰苦奋斗,勤俭节约,为实现1995年的预算而努力。

会议授权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查和批准1994年国家决算。

为出的原则从严安排支出,压缩集团消费,反对利用公款进行高消费,节约会议费等行政费用开支,严禁公款吃请和以考察、“招商”为名出国旅游。要从严控制以各种名目举行的“办节”和庆典活动。

(三)加强对财政的监督,使用好机动财力

各级政府和各部门要认真贯彻执行《预算法》,不得擅自开减收增支的口子。各级审计机关要切实负起责任,加强对本级预算执行情况的审计监督,确保各项收支合法、真实,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各级政府要按照《审计法》的规定,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提出审计机关对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今年中央预算超收部分应当拿出一部分用于弥补赤字,地方预算超收部分应用于解决一些历史遗留的财政问题,并应适当增加对农业和经济不发达地区等支出。

(四)继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采取有力措施,实现财政状况的根本好转

财政工作虽然取得较大成绩,但积累的问题不少,财政收入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逐年下降,财政赤字有增无减,中央财政债务依存度不断升高。对于当前财政面临的严峻形势应有清醒的认识,从现在开始着手研究、采取一些有力的措施,逐步使财政走出困境。建议国务院组织力量对财政问题进行深入研究,提出有效办法,逐步提高财政收入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不断增强中央和地方各级财力的后劲。目前应认真研究分配中存在的问题,继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适当调整和完善分配政策,理顺各方面的关系,巩固和扩大改革的成果。认真清理预算外资金,将该纳入预算的都纳入预算管理。全国由财政负担的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人员过多,要有步骤地精简机构和人员,努力节约行政事业费支出。在继续完善分税制的同时,要抓紧划分中央和地方的事权,明确中央和地方各级的收支范围,并逐步建立、完善转移支付制度,充分调动中央和地方理财治税、增收节支的积极性。

1995年是“八五”计划的最后一年,执行好今年的中央和地方预算,将有利于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发展,为下一个五年计划打好基础。各级政府、财税部门和企业、事业单位,要牢固树立全局观念,自觉维护国家的整体利益,齐心协力,扎实工作,为实现1995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而努力。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